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體育署 函

機關地址：10489 臺北市朱崙街20號

承辦人：吳佩宸

電話：02-87711515

傳真：02-87728705

電子信箱：janicewu@mail.sa.gov.tw

受文者：運動設施組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體署設(三)字第1100017963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為因應目前國內COVID-19疫情持續嚴峻，請配合通知轄內高爾夫球場業者，自即日起關閉至5月28日止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（下稱疫情指揮中心）110年5月15日公布加嚴及加大限制措施辦理。
- 二、疫情指揮中心已將臺北市及新北市提升為第三級警戒區域，並加強全國性限制措施，鑒於高爾夫球場之消費者來自全國各地，即便室內室外進行人流管制也難以掌控其有無接觸染疫者風險，考量目前疫情嚴峻，為避免群聚染疫風險，爰請高爾夫球場業者務必配合關閉至110年5月28日，並隨時掌握疫情指揮中心公布訊息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

副本：本署署長辦公室、林副署長辦公室、洪副署長辦公室、主任秘書辦公室、運動設施組

署長張少熙